**廉洁协议**

甲乙双方订立、履行合同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反商业贿赂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为保持廉洁自律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发生，双方约定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在协议的订立、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如一方存在违规行为，另一方有权解除双方之间签订的合作协议。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三、乙方及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实施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馈赠现金和实物等，不会实施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行为。

四、甲乙双方工作人员不得以私自收费、私自送检等任何方式，实施损害双方或任一方权益的行为。

五、任一方如发现另一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另一方的反商业贿赂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并对举报相关事项进行保密。乙方的举报邮箱（ ），举报电话： ，甲乙双方尊重以匿名方式进行举报，对所有形式的举报将认真对待、妥善处理。

六、双方应确保其账册和记录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且其已经提供并将要提供给另一方的一切记录、信息和陈述也是真实、完整、准确和有效的。

七、如任一方的工作人员在经济活动中行贿或受贿累计额较大，构成违法犯罪的，应依法移交给国家相应的司法机关处理，双方应积极配合司法机关的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